小林府发〔2022〕67号

重庆市铜梁区小林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2年中小学幼儿园“护校安园”

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办（站、所、中心）：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校园安全稳定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健全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强化校园内部安全防范工作，及时发现整改、有力防范化解影响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的各类风险隐患，切实保障在校师生和幼儿人身安全，全力维护校园持续安全稳定，按照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市教委统一部署，经区委政法委、区公安局、区教委研究决定，自即日起至2023年1月底，在全区开展“护校安园”专项工作。现将《2022年中小学幼儿园“护校安园”专项工作方案》印发给

你们，请各单位迅速研究部署，抓好贯彻落实。

重庆市铜梁区小林镇人民政府

2022年7月12日

2022年中小学幼儿园“护校安园”

专项工作方案

为确保2022年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护校安园”专项工作取得实效，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维护老师和学校应有的尊严，保护学生生命安全”“对校园安全加以整顿”等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安保工作主线，牢固树立校园“安全第一”思想，将“平安校园”建设作为更高水平“平安中国”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把校园安全工作摆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整体布局中统筹谋划推进，扎实抓好校园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措施落实，严防因学校幼儿园安防措施不到位引发暴力伤害在校（园）师生、儿童的恶性案件，严防因学校幼儿园安全管理不到位引发涉校（园）重大案事件，严防因校园安全问题引发影响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群体性或重大舆情事件，努力为广大学生健康成长创造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

二、组织领导

成立2022年“护校安园”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由唐大寨任组长，吴坪蔚、胡红翔、曾令华任副组长，罗明强、陆学友、常凯、陈欢、杨世傧、陈运雪为成员，具体负责专项行动的组织实施。

三、工作实施步骤

（一）拉网排查阶段（即日起至6月15日）

平滩教管中心要对标对表《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试行）》《加快推动全国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以下简称“三年行动计划”）和相关安防建设国家标准要求，对小林小学、小林幼儿园全面摸排梳理在落实校园安全主体责任、“三防”建设、管理制度、应急处置、矛盾纠纷摸排、心理健康教育等方面工作情况。对问题隐患和短板不足，要建立“问题清单”，提出解决方案，落实改进措施。小林派出所、综治巡逻队要结合校园周边巡逻防控、交通组织、打击整治、风险管控、应急响应等职责任务，逐项查找问题差距，建立“问题清单”，研究对策措施。

（二）督促整改阶段（6月26日至9月25日）

小林派出所、平滩教管中心、镇应急办、市场监管所、卫健办等部门组成自查组，跟进核查辖区校园安保工作、“三年行动计划”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对发现的问题隐患，要下发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平滩教管中心对进度缓慢、欠账较多的校园，坚持“一校一台账、一校一方案”，针对性提出限时整改要求，着力解决校园安防建设不达标、“带病”经营等重点难点问题，努力实现“三年行动计划”各项目标任务。对发现的重大隐患及安防建设存在的突出问题，要牵头研究解决方案，分解任务、落实责任、限时整改。

（三）全面验收阶段（9月16日至11月15日）

区委政法委、区公安局、区教委抽派人员组成联合检查组，分片区对全区校园安保工作、“三年行动计划”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开展检查验收，并将检查情况纳入年度综治工作（平安建设）考评。对校园周边存在的治安乱点，要纳入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实施挂牌整治，限期解决问题、扭转局面。

（四）创新提升阶段（11月16日至2023年1月31日）

各单位要发现总结各地经验做法，通过试点磨合、固化完善，全面助推校园安全工作创新突破、提档升级；深化“校园智能安保”建设，落实派出所社区警务室、学校保安室重点人员管控扁平化指挥，力争实现“两失”人员、肇事肇祸精神病人等关注人员预警信息动态一键推送、信息直达、同步响应、快速处置。

四、工作措施

（一）夯实校园安全主体责任。平滩教管中心、小林派出所要以积极推动“三年行动计划”圆满收官为抓手，加大对校园内部安全工作的监督、指导和检查力度，督促落实校园安全主体责任，持续强化校园内部安防能力建设。**一是**夯实校园安保队伍。学校要配备专职保安，配齐安全叉、橡胶棒等必要的安全防护装备器械。专职保安配备率要达到100%，保安员要经岗前培训后持证上岗，24小时值班值守。**二是**巩固校园物防基础。学校应当设置不低于2米的围墙或其他实体屏障，封闭式管理率要实现100%。**三是**完善技防设施建设。小学、幼儿园进一步规范一键式报警、入侵报警、视频监控、出入口控制、电子巡查等系统建设，推进校园安防系统建设与公安、教育信息化应用服务体系有效融合，一键式紧急报警、视频监控系统达标率达到100%，并全部接入公安机关、教育部门监控或报警平台。**四是**落实校园安全制度。要落实外来人员、车辆登记以及学生、幼儿接送等安全管理和安全检查制度，严禁未经许可人员进入校园，严防将管制刀具、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带入校园。

（二）强化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要聚焦校园安全风险整改清零，坚决落实“查问题、找隐患、促整改”措施，**一是**平滩教管中心要牵头对中小学幼儿园内部保卫力量、防护装备、安防设施、校车及接送学生车辆、应急处置机制等开展常态化检查，对发现的安全隐患逐一列名挂账、督促整改、盯办落实，对重大安全隐患立行立改，不能整改的，要限定时间、一盯到底，确保问题隐患排查整改无死角无遗留。**二是**要定期会同派出所、应急办、市场监管所、卫健办等部门，组织开展校园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和集中整治，建立健全校园日常监管、重大隐患督办、约谈通报等工作机制，推进落实“三防”及卫生防疫、食品、校舍、危险化学品、水电燃气、消防等安全措施。各地每学期对校园安全督导检查不少于2次。**三是**教育管理部门要与公安机关建立完善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员工、保安员身份信息和动态评估机制，对发现的不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存在相关违法犯罪前科等不宜从事校内工作的人员，指导学校及时调离，依法稳妥处置。特别要指导学校、幼儿园加强对校园保安员、门卫等安全保卫人员严格审查，严把准入关，加强日常管理培训，确保保卫队伍安全可靠。

（三）防范化解重大涉校矛盾纠纷。派出所和辖区小学、幼儿园要会同有关部门协同推进涉校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学生欺凌综合治理、“校闹”联动整治等工作，切实把涉校矛盾风险化解在萌芽初始阶段，严防风险交织叠加、激化升级引发重大涉校敏感事件。要健全完善涉校安全风险汇集梳理、分析研判和监测预警机制，努力提升主动发现能力，及时发布安全风险提示，提醒做好防范应对工作。小林派出所要深化“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会同相关部门深入摸排校园周边各类风险人员，加强对刑满释放人员、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吸毒人员、涉访滋事重点人员动态管控，将发现的“两失”人员、扬言报复社会等高风险人员纳入视线，提请党委政府组织帮扶救助，严防造成现实危害，对“校闹”案事件要及时出警，坚决维护学校秩序。

（四）构建校园周边安全区域。要统筹协调教育、公安、应急、市场监管、交通、城管、文旅、住建等相关部门，针对校园周边存在的突出治安问题，联合开展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及时发现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净化校园周边环境。派出所一是要针对校园周边交通乱象、治安隐患、安全风险等突出问题开展联合整治，切实维护校园周边良好治安秩序；二是要加大对校园周边出租房等重点部位，小商店、超市等重点场所清理整治，及时查处向学生销售香烟（电子烟）、问题食品、有害玩具等违规违法行为，严防有害影视剧内容向校园和学生渗透，坚决清除危害学生身心健康的色情、暴力等不良因素，切实保障学生合法权益，净化校园周边治安环境。派出所要优化警力配置，健全完善上、下学重点时段和校园周边重要路段“高峰勤务”机制，将学校作为重点目标纳入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和网格化巡逻巡查；二要加强以公安民警为主导，协辅警、学校保卫干部、保安员、教职员工和群防群治力量共同参与的常态化“护学岗”建设，确保“护学岗”设置率达到100%，及时发现欺凌、伤害等涉校违法犯罪，着力构建“公安巡防点面结合、群防群治辅助护学”校园周边防控体系。

（五）全面开展校园安全法治教育。各中小学、幼儿园要加快推进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文化建设，加强与相关部门协调配合，丰富拓宽素材资源，坚持寓教于乐，制作录播相关生命安全与预防违法犯罪题材的音视频资源，依托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为学校针对性开展学生安全教育提供支撑。要指导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各校园要配备心理健康教师，开足心理健康课程，加快心理辅导室建设，把学生心理健康作为衡量教育发展、办学治校和人才培养的重要指标，提高学生心理健康水平。派出所要继续选派业务能力强、工作经验丰富的优秀民警兼任学校法治辅导员，充分利用开学季、安全教育日、禁毒日等有利时机，配合学校开展反欺凌、反暴力、反拐卖、防诈骗、防交通伤害等安全法治宣传教育，引导学生增强自身防护意识，自觉遵守法律法规。

（六）依法打击涉校违法犯罪。区公安局各案侦单位要依法严厉打击侵害师生人身安全的案件，健全完善发案原因分析和责任倒查机制，强化一案双查。对案件侦办中发现的安防漏洞隐患，要对相关部门和单位发公安提示函，切实推动社会治理，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案件发生。各单位要在当地党委政府领导下，指导建立涉校涉生事件舆情导控机制，一旦发生涉校突出事件，严格按照“三同步”要求，快速启动有效引导，切实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单位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校园安全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为党的二十大创造安全稳定社会环境工作主线，将校园安全放在突出位置来抓。要明确责任，落实措施，定期召开联席会议，每月通报工作进展，针对性分析研判安全形势和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提出限期改进措施。

（二）强化督导问效。各单位要结合各自职能，加强对各项校园安全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定期组织开展“回头看”，将发生过重大涉校案事件的学校列入专项督导，推动各项校园安防措施落实到位。要将护校安园工作纳入教育督导评估和平安建设考核体系，完善日常监管、重大隐患督办、约谈通报、追责问责制度。

（三）强化协作联动。各单位要加强协作联动，健全完善联席会议机制，加强信息共享，及时会商研判，从严从实从细抓好校园安全各项措施，形成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对涉及校园安全的重点问题、难点问题，主动向党委政府请示汇报，积极推动将校园安全重大事项纳入党政工程，着力推动解决影响校园安全的机制性、保障性问题。

小林镇党政办 2022年7月12日印发